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公司非上市外资股转 B 股流通具体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泰纶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交了《关于将所持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的非上市外资股转为 B 股流通的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1 号——非上市外资股转 B 股流通》（深交所备忘录[2008]11 号）等有关规定，由公司非上市外资股股东办理申请转为 B 股流通的相关手续，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上市外资股转 B 股流通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制作、修改、签署申请文件并进行申报。
- 2.办理股份登记、外商投资备案、工商备案等相关手续。
- 3.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非上市外资股转为 B 股流通所必需的其他事项。
- 4.本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泰纶有限公司所持非上市外资股转为 B 股流通之日起 24 个月。

该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7 日